

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江分局：

贵局拟以公开方式出让“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大密矿区建筑用花岗岩采矿权”，按国家有关规定，需对该采矿权出让收益底价进行评估。我们对该采矿权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评定估算，形成了《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大密矿区建筑用花岗岩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鹏信矿采评报字[2024]第 061 号）。

我们承诺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的原则，严格按照矿业权评估有关准则技术标准规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其他组织、公民的合法权益，能够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我们承诺对评估报告的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

2024 年 12 月 4 日

